

#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文件

万盛财库发〔2025〕5号

---

##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财政局 关于规范预算单位增设财政票据项目 审批程序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管委会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财政票据管理，规范财政票据行为，完善预算单位增设财政票据项目流程，现将财政票据项目增设审批流程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预算单位提交申请

预算单位填写《预算单位增设财政票据项目申请表》，经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后，加盖单位公章，附带相关附件依据报主管

部门审核。

## 二、主管部门审核

主管部门须积极履行监督主体责任,对下属单位填报项目申请及附件依据进行审核,经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后,加盖部门公章,报财政局审批。

## 三、财政局审批

财政局对预算单位提交的《预算单位增设财政票据项目申请表》及相关附件依据进行审核,对符合开票规定的项目予以增设,并于3个工作日内完成财政票据管理系统项目挂接。

附件：预算单位增设财政票据项目申请表

万盛经开区财政局

2025年5月26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抄送：党工委各部委。

---

重庆市万盛经开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5月26日印发

---